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
(工程类)

遴 选 文 件

二〇二四年六月

第一章 遴选须知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以下称“采购人”）拟对下述项目进行遴选，现邀请合格的招标代理机构参加遴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工程类）

2. 项目内容：遴选 2 名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代理完成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工程类采购项目，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采购招标事宜、提供医院采购工作相关事宜的政策和业务咨询等服务。

3. 合同履行期限：3 年。在服务过程中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要求，招标人有权立即与投标人无条件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遇有执行重大变更、不可抗力及上级主管部门重大政策变化，双方按合同约定另行协商解决。

二、对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招标代理机构，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招标代理机构有固定的办公场所，须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3.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已完成财政部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4. 招标代理机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招标代理机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获取遴选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遴选文件售价

1. 获取遴选文件时间：2024 年 6 月 7 日~2024 年 6 月 20 日

2. 获取遴选文件方式：网上下载

3. 遴选文件工本费：无

四、递交遴选响应文件要求、截止时间、地点及要求

1. 要求

(1) 装订要求：A4 纸装订成册，长边热熔胶胶装（除个别资料如图纸等可采用 A3 纸，短边胶装），不易拆散和换页，不接受活页装订；未按要求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 提交文件要求：材料需密封（封口加盖骑缝章）。

2. 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20 日北京时间 16:30

3. 地点：上海万源路 399 号五号楼 5117 室

4.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五、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万源路 399 号五号楼 5117 室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邮箱：021-64932646 / ekyyzzb@163.com

第二章 遴选要求

一、服务内容：

1. 依据项目特点和实际管理要求，组建由专业人员组成的招标项目组。
2. 协助办理与采购项目相关的报批手续，包括办理招标后变更采购方式的报批申请、手续资料办理等。
3. 协助编制完善需求文件，提供有效、准确的市场信息，提示存在的缺陷，确保需求文件的完整、准确、合规。
4. 编制采购策划方案和采购文件，分析采购过程中可能遇到的违反政策、影响质量、效益、效率等的风险，提出防范预案。
5. 在法定网站上发布采招信息。
6. 按程序规范组织踏勘、开标、评标、发布公告等活动。
7. 根据需要协助组织合同签约，协助履约管理部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相关工作。

二、服务团队要求

1. 项目负责人（经理）应具有招标师资质及工程建造类相关资质且注册地址在本单位，具有5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项目负责人须对口承担相关业务，业务联系人须具有招标师资质
2. 项目组成员结构合理、具有承担项目的业务能力和良好素质，人员队伍稳定等，项目组主要成员须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三、遴选响应文件要求

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下述资料：

1、资格证明材料

- (1) 营业执照；
- (2) 有固定办公场所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 (3) 财政部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证明；
- (4)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 (5) 招标代理机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遴选文件发售之日起至遴选截止日期内的网站截图；

(6) 其他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

2、招标代理机构服务团队中的项目组负责人及主要成员必须为本公司的招标专业人员，~~应提交项目组负责人和主要成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3、招标代理机构应提供近二年（2022.4-2024.4）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完税证明。

4、服务方案

招标代理机构应提交招标代理服务方案，方案应至少包含：公司基本情况、财务状况、业务特长及自身优势、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

5、延伸服务承诺

招标代理机构应详细论述除医院要求的服务内容外，可提供的延伸服务内容及方案。

6、业绩证明材料

近二年（2022.4-2024.4）工程类项目招标采购代理清单，并提供合同复印件。

7、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8、报价要求：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按中标金额的百分比计价。

第三章 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2. 评标程序为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可以进入详细评审。
3. 本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计分，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人技术商务分总分为100分。
4.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初步评审

(一)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 2、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4、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5、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二) 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回复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即遴选小组成员根据综合评分法所确定的评分标准独立打分，得出每一招标代理机构的综合得分，根据医院实际需求及评分高低，遴选入围代理机构。

三、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可以进入详细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企业的综合实力		
1.1	管理规范	5	根据代理公司的日常管理制度规范、服务规范体系及培训体系进行评价。 优秀 5 分；良好 3 分；一般 1 分。
1.2	综合实力	10	根据企业在招投标代理行业代理范围及资质、历年中标总金额、企业综合实力、所获招投标领域奖项、在服务业主行业和数量、企业规模等进行评价。 优秀 10 分；良好 7 分；一般 5 分；差 2 分
1.3	财务及纳税状况	6	供应商近二年（2022.4-2024.4）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表及完税证明。 每项 3 分，最多 6 分
1.4	业绩情况	10	投标人近二年相关业绩，以 2022.4-2024.4 年度合同复印件为准，每个用户 1 分，最多 10 分。
2	服务方案		
		15	项目理解分析深入，措施周全合理，实施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应对招标项目质疑投诉能力和方案。 优秀 15；良好 12 分；一般 9 分；差 6 分。
3	支撑能力		
3.1	服务承诺	10	服务响应时间及相关承诺，具备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防止串标、围标的方案及措施，具有切实保障采购人商业机密、信息的保密措施。 优秀 10 分；良好 7 分；一般 5 分；差 2 分
3.2	项目负责人	5	1. 项目经理具有高级职称及一级注册造价师和一级注册建造师资质，有 5 年以上从业经验及团队管理经验的得 5 分； 2. 项目经理具有高级职称或一级注册造价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资质，有 3 年以上从业经验及团队管理经验的得 3 分； 3. 项目经理具有中级职称或工程建设类资质证书，有相关行业经验及团队管理能力的得 1 分。
3.3	团队资质	5	1. 团队人员配备合理，整体素质较优，相关从业经验丰富得 5 分； 2. 团队人员配备一般，整体素质良好，有相关从业经验得 3 分； 3. 团队人员配备较差，整体素质一般，缺乏相关从业经验得 1 分；
		6	团队人员中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师（土建、机电安装工程专业）10 个及以上的得 5 分；5 个及以上的得 3 分；其余得 1 分。
3.4	专家库情况	5	根据代理专家库中高级职称专家数量、专业分类、抽取系统等，要提供代理库专家系统截图。 优秀 6 分；良好 4 分；一般 2 分。
3.5	办公场所及硬件配备情况	10	根据上海办公场所面积、评标室数量、录像录音设备配备情况 优秀 10 分；良好 7 分；一般 5 分；差 2 分

3.6	档案管理 能力	3	针对我院委托的项目，有充足完善便利的档案存放点，存管、调阅、检索方案 优秀 3 分；良好 2 分；一般 1 分。
4	招标服务 费报价	10	1) 按中标金额的一定百分比向中标人收取，最高 5 分。 报价>1.5%的，得 0 分； 报价≤1.5%的，得 1-5 分，价低者得高分。 2) 单次委托项目的最低收费 (5 分) 最低收费>8000 元 得 0 分； 5000 元<最低收费≤8000 元 得 2 分； 3000 元<最低收费≤5000 元 得 3 分； 最低收费≤3000 元 得 4 分； 无最低收费 得 5 分；
合计		100	

四、排序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如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由评委采用记名投票表决，得票多者排名靠前。

五、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前 2 名的投标人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第四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

一、服务满足期

合同履行期限：3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在服务过程中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要求，招标人有权立即与投标人无条件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遇有执行重大变更、不可抗力及上级主管部门重大政策变化，双方按合同约定另行协商解决。

二、基本管理要求

1. 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根据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组织实施相应范围的招标采购活动。招标采购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2. 在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情况下，公正、规范和有序的完成采购招标代理程序，最大限度地保障采购人的利益，并接受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采购过程公开透明。

3. 在采购全过程中，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做到事先有依据，事后有证据，确保不出现任何腐败、欺诈、不公平交易等违法违规现象。具体实施过程中，保证在各个时点上与采购人保持充分的沟通，充分了解采购人的要求和意图，并有效地贯彻到采购文件或招标文件中。

4. 根据相关国家规定、行业特征和采购人相关要求，全面考虑采购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和限制条件，周密、详尽地制定采购计划，根据合同约定协助采购人梳理需求、制定采购方案、承担项目启动后项目相关的技术商务交流、发标、澄清/释标、评标、合同编制与签署等工作。代理机构应发挥其专业能力，向采购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潜在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方法、评审委员会组成、采购实施工作计划等相关内容的专业建议，协助采购人提升采购质量。

5. 招标代理机构应建立回避机制，如对委托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采购人提出回避申请，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存在以下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及其特定关系人与潜在供应商或拟邀请的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回避，已参与的应当更换：

- (1) 与其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2) 与其所代理采购项目投标人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3) 与其所代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4) 法律法规及管理辦法规定的其他情形。

6. 招标代理机构按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应具备实施代理服务的相关经验并全面负责管理所代理项目的具体工作，保证采购代理服务质量，并承担相应责任。

7.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遵守如下要求：

- (1) 不得利用管理招投标工作的便利指定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 (2) 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投标单位的投标活动。
- (3) 不向投标单位透露招投标工作中不宜公开的内容，不泄露标底。
- (4) 在招投标活动中，不接受招投标单位的礼金、礼品和宴请。
- (5)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偏袒任何投标单位。
- (6) 自觉接受监督管理，不准明招暗定，走过场。
- (7) 工作人员不作为投标单位代理人参与投标活动。
- (8) 不与投标单位相互串通，阻挠、排挤其他投标单位公平竞争。

三、委托代理的职责

根据采购人委托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工作职责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1. 采购资料收集及信息核查；
2. 采购技术相关专业专家寻源；
3. 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并提交审核；
4. 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5. 发售资格预审文件；
6. 澄清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
7. 接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8. 组建资格审查委员会；
9. 组织资格审查；
10. 发出资格预审结果通知；
11. 协助建设单位报建报批；

12. 编制采购文件并提交审核；
13. 发布招标采购公告或招标采购邀请书；
14. 发售招标采购文件；
15. 组织踏勘现场或预备会；
16. 澄清与修改招标采购文件；
17. 收取投标保证金；
18. 接收应答/投标文件；
19. 组建评审/评标委员会；
20. 组织开标；
21. 组织评审；
2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3. 发出采购结果通知；
24. 退还投标保证金；
25. 协助完成采购资料的归档及移交，配合进行相关档案审查、完整性检查等相关工作；
26. 协助处理异议、投诉；
27. 对于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发布招标公告前对招标文件复核论证；
28. 协助采购人完成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29. 双方代理协议约定的其他服务。

四、采购过程管理要求

1. 采购过程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委托代理框架协议以或采购项目代理委托书（或委托任务单）相关内容组织进行。
2. 委托代理机构接收到经采购人确认的项目信息、技术规范/服务需求、评分标准、合同文本等资料后，基于采购人批准的采购方案内容，在2个工作日内或采购人要求时间内完成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文件的编制，并提交采购人员审核。
3. 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文件应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方能根据采购人在指定时间以及指定媒体发布采购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发售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文件。

4. 代理机构在接收到潜在投标人对于采购文件的异议的，应在收到正式异议 1 日内及时将异议情况反馈至采购人，并协助采购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限内作出答复。

5.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对于招标采购文件的澄清资料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妥善保存招标文件澄清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并作为招标采购文件组成部分。

6. 招标代理机构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接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做好相应的签收工作。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乙方应拒收。

7. 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接受投标，并组织公开开标、评标等工作。在开标、评标中，应加强评审现场的组织工作，要求相关人员遵守会场纪律，不随意走动，交头接耳、玩弄手机、不迟到、使用文明用语；用语流程规范。同时，在开标现场，异议答复内容合法合规。

8. 招标代理机构应按采购要求提前至少在开标时间前 1 日安排好开标必须的场地、人员以及其他所需物资，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采购人信息化系统操作规定，组织开标工作，并进行必要的记录。

9. 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的选用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10. 招标代理机构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提前安排评标必须的场地、人员以及其他所需物资，并采取有效措施对评标委员会名单、评标内容及评标过程保密。

11.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评标意见整理评标报告，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过程文件的编制，并将评标过程文件扫描件及纸质版移交至甲方。

12. 按相关法律法规的时间要求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示，公示内容和公示时间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公示期满，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在指定媒介上进行招标结果公示，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其他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13. 归档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完成备案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正本文档（评委签字原件、投标文件、评标资料等）、电子文档一并移交采购人归档。

五、场地及人员配置要求

1. 投标人应在上海本地具备固定及与开展本项目招标采购代理相适应的工作场所和所需办公设备，相关场所应须交通便捷，以下为相关场地基本要求：

(1) 除须进场交易项目等特殊情形外，招标代理机构所代理项目应在录音录像条件下进行。

(2) 招标代理机构为其所代理采购人项目提供固定的开评标场所，可采用自建或租赁方式等，并确保其为采购人代理项目所提供开评标场所及其配套设施，其中办公场所和评标场所的面积不得少于 1000 平方米，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提供为采购人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具体场所地点及开评标室数量、会议室适应参与的人数规模、软硬件设备配置等内容。

2. 服务团队人员要求：至少包含 1 名项目负责人，3 名代理招标及采购的实际操作人员，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或工程建设类资质证书。

六、专家库的要求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方管理制度的要求，在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上抽取专家，以上专家库中应拥有相当数量的各专业的评标专家。

七、其他要求

1. 知识产权要求：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要求在履行服务项目过程中专门为采购人或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而产生的服务成果，其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全部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许可，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使用、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

2. 招标代理机构应履行保密义务，保守在采购代理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项目保密信息等。

3. 以上法律法规及采购人制度若发生变化，招标代理机构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按新规范执行，及时调整。

八、代理机构的监督、考评和奖惩

1. 采购人依据采购代理委托协议约定的工作职责及要求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服务进行监督管理，监督管理的主要环节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编制、公告发布、采购文件澄清、投标文件接收、专家抽取、开标及评审工作的组织、公示发布、采购结果通知、采购过程文件归档等。

2. 采购人对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年度考核，考核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咨询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质量、团队资质、应急能力和档案管理。

九、本章节未提及的内容详见评标方法中评分细则

第五章 遴选响应格式文件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遴选
(工程类)

遴选响应文件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录

必须编制详细的目录 (投标人可自拟格式)

招标代理机构基本情况

供应商					
经济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号		电子邮箱	
营业地址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 (主营)				
	营业范围 (兼营)				
税务登记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经营场所地址					
经营场所面积					
从业人员总数	人	高级职称人员数	中级职称人员数	国家注册造价师	
		人	人	人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保					
有无违法记录					
资质证明	批准时间	审批机关	等级	是否年检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在此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招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不得转委托。

代理机构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在此处粘贴身份证复印件(正反)

商务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附属科医完工程类项目招标代理机构遴选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满足/偏离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列出偏差内容, 如全部内容均无偏差, 则注明‘均无偏差’。

投标人未填写本偏差表的, 视作均无偏差, 但在评审时将作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资格履约能力证明资料

(一) 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体系认证等 (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截图

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查询投标人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截图。

二、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查询的“信用信息报告”。

三、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注：伪造或提供虚假信息的投标将被否决。

招标代理服务团队主要工作人员资历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本项目分工	学历、专业	执业资格和职称	执业经历	类似业绩经验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经审计的财务状况表

经审计的财务状况表

提供近两年（2022.4-2024.4）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的扫描件。扣除投标当月往前顺延2年，截止至投标日成立不足2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

近3年投标人信誉情况的书面声明

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

1. 未出现重大质量和安全事故不良记录；
2.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重大的质量问题；
3.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7. 未被市场监管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 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围标串标行为。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或被发现与事实不符，我方同意并接受以下条款：

- (1) 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可以按弄虚作假行为进行认定；
- (2) 如我方已中标，招标人可以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 如已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4) 我方愿意承担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近3年行贿犯罪情况的声明

复旦大学附属科医院

2021年4月1日至今, _____ (投标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本项目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无行贿记录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是真实的, 如有虚报或发现与事实不符, 我方同意并接受以下条款:

- (1) 贵方或评标委员会可以按弄虚作假行为进行认定
- (2) 如我方已中标, 贵方可以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 如已与贵方签订合同, 贵方可以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4) 我方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服务方案

附件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